附件5

2025年度江苏省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

资金项目

任 务 书

（参考格式）

项目名称：

项目管理单位（甲方）：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项目承担单位（乙方）：

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5年制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关于组织2025年度江苏省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》要求，为顺利组织实施完成项目，经协商一致，特订立本项目任务书，作为甲乙双方在任务执行中共同遵守的依据。

一、项目任务书约定目标和实施内容

（一）任务目标： 按照申报材料自动生成

（二）绩效目标： 按照申报材料自动生成

\*须明确核心绩效目标。

（三）主要实施内容： 按照申报材料自动生成

（四）除上述内容外，关于其他未能在本项目任务书列出的内容及指标，以本项目申报指南要求和乙方的项目申报书内容为准。

二、项目实施期限和进度计划

甲方将根据乙方的季度进度和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，验收不合格将收回下达的财政资金。

（一）项目的实施期限：

（二）项目实施进度计划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起止时间 | 项目建设内容 | 累计投入总额（万元）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三、项目总投入预算及财政资金下达计划

（一）项目总投入构成

项目总投入预算（不含税，大写） ，（小写） 万元。

（二）财政资金下达计划

甲方按照乙方的年度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，批复财政资金（以正式下达预算通知为准）：（大写） ，（小写） 万元，任务书签署当年内下达财政资金 万元。分期拨付项目在验收合格后根据项目执行情况，按有关规定下达剩余财政资金。

（三）财政资金应当用于与项目相关的设备、工具、器具等固定资产投资（不含土建投资和铺底流动资金），以及与项目有关的软件投入。

四、双方在本项目中的义务

（一）甲方负责：

1. 按任务书规定进行资金核拨和工作协调。

2. 对项目进行跟踪服务，督导乙方按照项目任务书履行义务。

3. 审核乙方提交的项目验收资料，受理项目变更、终止等事项，组织项目验收工作。

4. 按照《关于组织2025年度江苏省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》要求，甲方及其委托授权机构有权在不影响乙方工作的条件下，组织开展现场监督检查。

（二）乙方负责：

1. 按任务书及有关规定，在实施期限内完成任务书约定目标，随时配合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督检查。

2. 按照规定使用财政资金并做好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，提供乙方自筹的项目配套资金到位情况证明及使用情况。

3. 乙方按季度在专项资金项目管理系统（网址：https://www.jszwfw.gov.cn/col/col140127/index.html）报送项目进展情况，提交项目半年和年度书面总结（可与季度进展合并编制提交）。

4. 项目任务书经双方盖章确认后原则上不得调整。对需调整的项目，须在项目实施期内向甲方申请变更。

5. 参照《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验收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，项目完成后，乙方申请验收并提交验收资料。

6. 项目验收后，乙方须在1个月内向甲方提供完整的书面验收资料和结题报告，并签字盖章确认。

五、保密条款

（一）甲乙双方应当对本任务书的内容、因履行本任务书或在本任务书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对方的商务、财务、技术、产品信息，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密级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（简称“保密资料”）保守秘密，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，不得向本任务书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。资料接受方可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（仅为本任务书目的），但同时须要求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。甲乙双方应仅为本任务书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。

（二）本保密义务在本任务书期满、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。

六、风险责任的承担

（一）甲方在履行本任务书的过程中，如遇到财政计划改变等情况，甲方有权对所核拨资金的数量和时间进行相应变更。

（二）乙方在履行本任务书过程中，如发现可能导致项目延期或终止的情形时，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变更申请，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，如因没有及时向甲方申请及采取适当补救措施致使项目损失扩大的，乙方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相关责任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违反本任务书约定，违约方应承担以下责任。

（一）违反本任务书第四条第（二）项第1、2点约定，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，承担方式如下：1.任务书解除；2.乙方退还甲方已核拨的资金，并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损失。

（二）乙方违反约定而造成项目工作延期或终止，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，退还甲方已核拨的资金。

（三）对乙方存在下述情形之一的，一经发现，甲方将收回先期拨付的部分资金：

1. 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；

2. 发现在申报、验收、检查过程中，有假项目、假发票、假审计报告、联合社会中介机构包装项目等弄虚作假行为的；

3. 损害服务对象利益并造成严重后果的；

4. 发生重大（含）以上安全、环保、质量事故的；

5. 其他对社会造成不良影响的。

八、争议的解决办法

本任务书的争议应由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，当任务书需要更改或解除时，甲乙双方应订立变更条款或协议，诉讼在甲方所在地进行。

九、其他

（一）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的附加条款也作为本任务书正式内容的一部分。

（二）本任务书一式两份，各份具有同等效力。甲方存一份，乙方存一份，本任务书自盖章并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十、本任务书签约双方

|  |
| --- |
| **项目管理单位**（甲方）：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（盖章）  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： （签章）  联系人（处室负责人）姓 名：  电 话：  2025年 月 日 |
| **项目承担单位**（乙方）： （盖章）  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：  （签章）  联系人（项目主管）姓 名：  E-mail：  电 话：  基本账户银行信息： 户 名：  开户银行： 帐 号：  2025年 月 日 |